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控智造”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万控智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65,200,000.00元。坐扣承销及保荐费38,679,245.28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26,520,754.72元，已由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扣除前期已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2,181,859.6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4,338,895.0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5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实施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43,731.45	43,731.45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100.76	6,702.44
合计		50,832.21	50,433.89

三、募集资金存放及余额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行	账户余额 [注]
1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192703010466688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北白象支行	16.82
2	默颶电气有限公司	192261010462688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2.41
3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68115666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13,256.35
合计		/	/	13,325.58

注：账户余额含利息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43,731.45	36,457.26	83.37%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702.44	3,664.04	54.67%
合计	50,433.89	40,121.30	-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首次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2024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2026 年 10 月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2026 年 10 月

注：经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10 月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规划，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并合理实施项目建设。然而，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过程中，受整体市场环境、行业发展及内部业务经营等因素影响，项目投入进度有所放缓。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本着稳健经营的发展策略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备安装、软硬件配置及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动态把控。其中，“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已完成厂房建设、主要设备产线安装等关键工程，整体投入进度已超过 80%，2023 年开始逐步投入使用，并产生经济效益。在保障产能充足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业务开拓及产能需求释放节奏，对该项目剩余设备产线等投资实行逐步、分批投入，最大限度实现资源的高效配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大楼主体建筑工程已于 2024 年竣工，为兼顾产品开发和经营效益，在切实保障研发工作有序推进和产品开发战略的基础上，实施成本精细化管理，通过分阶段购置先进研发装备、充分挖掘利用现有研发设备和系统，有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优化研发费用支出。

在统筹兼顾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与经营效益的基础上，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0 月调整至 2026 年 10 月。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合理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动态控制，优化资源配置，同时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和监督。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系公司基于内外部环境变化、项目实施现状及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用途、投资规模、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与公司的发展规划保持一致。后续公司将动态跟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统筹考量宏观经济走势、市场环境变化及业务发展需求，合理推进项目建设和资金投放，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高效。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10 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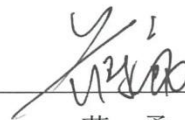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陆 奇



蒋 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10月 29日